

**汇安中证同业存单 AAA 指数 7 天持有期
证券投资基金
开放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期定额投
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3 年 7 月 28 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汇安中证同业存单 AAA 指数 7 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汇安中证同业存单 AAA 指数 7 天持有期
基金主代码	018343
基金运作方式	混合型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3 年 6 月 29 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汇安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登记机构名称	汇安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以及《汇安中证同业存单 AAA 指数 7 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汇安中证同业存单 AAA 指数 7 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申购起始日	2023 年 7 月 31 日
赎回起始日	2023 年 7 月 31 日
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3 年 7 月 31 日
转换转出起始日	2023 年 7 月 31 日
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3 年 7 月 31 日

2. 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办理时间

投资人在开放日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本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时除外。

基金合同生效后，若出现新的证券交易市场、证券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或其他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应在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基金管理人不得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或者时间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或者转换。投资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和时间提出申购、赎回或转换申请且登记机构确认接受的，其基金份额申购、赎回或转换价格为下一开放日基金份额申购、赎回或转换的价格。

本基金对每份基金份额设置 7 天的最短持有期。本基金开始办理赎回业务后，自基金合同生效日（对于认购份额而言）或基金份额申购确认日（对于申购份额而言）至该日后的 6 天内（不含当日），投资者不能提出赎回或转换转出申请；该日后的第 6 天起（如为非工作日则顺延至下一工作日），投资者方可提出赎回或转换转出申请。

3. 日常申购业务

3.1 申购金额限制

投资人申购本基金，首次单笔最低申购金额为人民币 1.00 元，追加申购单笔最低金额为人民币 1.00 元。

本基金单一投资者单日申购金额不超过 1000 万元（公募资产管理产品除外）。基金管理人可以调整单一投资者单日申购金额上限，具体规定请参见更新的招募说明书或相关公告。

本基金目前对单个投资人累计持有的基金份额不设上限限制，但如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数的比例超过基金份额总数的 50%，或者有可能变相规避前述 50%比例，则基金管理人可拒绝或暂停接受该投资人的申购申请。

3.2 申购费率

投资者在申购本基金时不支付申购费用，但本基金收取销售服务费。

3.3 其他与申购相关的事项

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申购金额和赎回份额等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4. 日常赎回业务

4.1 赎回份额限制

每次赎回基金份额不得低于 1 份；每个交易账户最低持有基金份额余额为 1 份，若某笔赎回导致单个交易账户的基金份额余额少于 1 份时，余额部分基金份额必须一同赎回。

4.2 赎回费率

本基金对每份基金份额设置 7 天的最短持有期限，不再收取赎回费。

4.3 其他与赎回相关的事项

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申购金额和赎回份额等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5. 日常转换业务

5.1 转换费率

(一) 基金转换费用

基金转换费用由转出和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和转出基金的赎回费两部分构成，具体收取情况视每次转换时两只基金的申购费差异情况和转出基金的赎回费而定。基金转换费用由投资者承

担。

基金转换申购补差费：按照转入基金与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的差额收取补差费。转出基金金额所对应的转出基金申购费低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的，补差费为转入基金的申购费和转出基金的申购费差额；转出基金金额所对应的转出基金申购费高于或等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的，补差费为零。

转出基金赎回费：按转出基金正常赎回时的赎回费率收取费用。

（二）基金转换费用的计算

转出基金金额=转出基金份额×转出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转出基金赎回费=转出基金金额×转出基金赎回费率

转入基金申购费=(转出基金金额-转出基金赎回费)×转入基金申购费率/(1+转入基金申购费率)。如转入基金申购费适用固定费用时，则转入基金申购费=转入基金固定申购费

转出基金申购费=(转出基金金额-转出基金赎回费)×转出基金申购费率/(1+转出基金申购费率)。如转出基金申购费适用固定费用时，则转出基金申购费=转出基金固定申购费

申购补差费=max[(转入基金申购费-转出基金申购费), 0]。即转入基金申购费减去转出基金申购费，如为负数则取 0。

转换费用=转出基金赎回费+申购补差费

净转入金额=转出基金金额-转换费用

转入份额=净转入金额/转入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转入份额按照四舍五入方法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由此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资产承担。）

5.2 其他与转换相关的事项

关于基金转换的其他规则，适用本基金管理人的相关公告及相关基金招募说明书。

6.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指投资人通过有关销售机构提出申请，约定每期申购日、申购金额及扣款方式，由销售机构于每期约定申购日在投资人指定银行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及受理基金申购申请的一种投资方式。投资者在办理相关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同时，仍然可以进行日常申购、赎回业务。

定期定额申购业务的申购费率等同于正常申购费率，计费方式等同于正常的申购业务，如有费率优惠以销售机构相关公告为准。

7. 基金销售机构

7.1 直销机构

汇安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直销中心

传真：021-80219047

邮箱：DS@huianfund.cn

地址：上海市虹口区东大名路 501 号上海白玉兰广场 36 层 02 单元

联系人：杨晴

电话：021-80219022

7.2 其他销售机构

(1)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金良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 号

客服电话：40088-95580

网址：www.psbc.com

(2)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江

注册地址：中国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25 号、甲 25 号中国光大中心

客服电话：95595

网址：www.cebbank.com

(3) 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珺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五常街道文一西路 969 号 3 幢 5 层 599 室

客服电话：95188-8

网址：www.fund123.cn

(4) 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其实

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 190 号 2 号楼二层

客服电话：95021/400-1818-188

网址：www.1234567.com.cn

(5) 京东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邹保威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76 号(写字楼)1 号楼 4 层 1-7-2

客服电话：400 098 8511(个人业务); 400 088 8816(企业业务)

网址：kenterui.jd.com

(6) 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吴强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文二西路 1 号 903 室

客服电话：952555

网址：www.ijijin.com.cn

(7) 腾安基金销售（深圳）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谭广锋

注册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 1 号 A 栋 201 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0-890-555

网址：www.tenganxinxi.com

(8) 北京度小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盛超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北旺东路 10 号院西区 4 号楼 1 层 103 室

客服电话：95055

网址：www.duxiaoman.com

(9) 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肖雯

注册地址：珠海市横琴新区环岛东路 3000 号 2719 室

客服电话：020-89629066

网址：www.yingmi.cn

(10) 北京雪球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楠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创远路 34 号院 6 号楼 15 层 1501 室

客服电话：400-159-9288

网址：danjuanapp.com

(11) 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陶怡

注册地址：上海市虹口区东大名路 501 号 6211 单元

客服电话：400-700-9665

网址：www.howbuy.com

(12) 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戴彦

注册地址：西藏自治区拉萨市柳梧新区国际总部城 10 栋楼

客服电话：95357

网址：www.18.cn

(13) 北京新浪仓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柳娜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东北旺西路中关村软件园二期（西扩）N-1、N-2 地块新浪总部科研楼 5 层 518 室

客服电话：010-62675369

网址：www.xincai.com

(14) 南京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钱燕飞

注册地址：南京市玄武区苏宁大道 1-5 号

客服电话：95177

网址：www.snjjjin.com

(15)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佑君

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客服电话：95548

网址：www.cs.ecitic.com

(16) 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可可

注册地址：广州市天河区临江大道 395 号 901 室（部位：自编 01 号）1001 室（部位：自编 01 号）

客服电话：95548

网址：www.gzs.com.cn

(17) 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佳春

注册地址：青岛市崂山区深圳路 222 号 1 号楼 2001

客服电话：95548

网址：sd.citics.com

(18) 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皓

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13 层 1301-1305 室、

14 层

客服电话：400-990-8826

网址：www.citicsf.com

(19)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常青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 66 号 4 号楼

客服电话：95587/4008-888-108

网址：www.csc108.com

(20)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伟

注册地址：南京市江东中路 228 号

客服电话：95597

网址：www.htsc.com.cn

(21)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亮

注册地址：北京市丰台区西营街 8 号院 1 号楼 7 至 18 层 101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888 或 95551

网址：www.chinastock.com.cn

(22)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洪

注册地址：山东省济南市市中区经七路 86 号

客服电话：95538

网址: www.zts.com.cn

(23) 国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张海文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 4 号 2 幢 1 层 A2112 室

客服电话: 95390

网址: www.crsec.com.cn

(24)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徐朝晖

注册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新城区东新街 319 号 8 幢 10000 室

客服电话: 95582

网址: www.westsecu.com

(25) 华宝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刘加海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浦电路 370 号 2、3、4 层

客服电话: 400-820-9898

网址: www.cnhbstock.com

(26)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余磊

注册地址: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新大道 446 号天风证券大厦 20 层

客服电话: 95391 / 400-800-5000

网址: www.tfzq.com

(27)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张纳沙

注册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 1012 号国信证券大厦十六层至二十六层

客户服务电话: 95536

网址: www.guosen.com.cn/gs

(28)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霍达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 111 号

客服电话: 95565/0755-95565

网址: www.cmschina.com

(29)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林传辉

注册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中新广州知识城腾飞一街 2 号 618 室

客服电话: 95575

网址: www.gf.com.cn

(30)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刘秋明

注册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 1508 号

客服电话: 95525

网址: www.ebscn.com

(31)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黄炎勋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 119 号安信金融大厦

客服电话: 95517

网址: www.essence.com.cn

(32)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范力

注册地址: 苏州工业园区星阳街 5 号

客服电话: 95330

网址: www.dwzq.com.cn

(33)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杨炯洋

注册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天府二街 198 号

客服电话: 95584、4008-888-818

网址: www.hx168.com.cn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选择符合要求的机构销售本基金，并在基金管理人网站公示。

8.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 7.1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 7.2 本公告仅对本基金开放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可通过本公司网站查阅《汇安中证同业存单 AAA 指数 7 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汇安中证同业存单 AAA 指数 7 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和《汇安中证同业存单 AAA 指数 7 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相关资料。
- 7.3 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 7.4 有关本基金开放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具体规定如有变化，本公司将另行公告。
- 7.5 本基金对每份基金份额设置 7 天的最短持有期。锁定持有期到期后进入开放持有期，每份基金份额自开放持有期首日起才能办理赎回及转换转出业务。提示投资人注意本基金的申购赎回安排和相应的流动性风险，合理安排投资计划。
- 7.6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 7.7 咨询方式：汇安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客户服务电话：010-56711690，公司网址：www.huianfund.cn

特此公告。

汇安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 7 月 28 日